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許秀如
電話：(04)7531896
電子信箱：kingtelkt7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4697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及修正條文(共2個電子檔)(0469761A00_ATTCH1.pdf、0469761A00_ATTCH2.odt)

裝

主旨：「師鐸獎評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要點」第7點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0年12月21日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00166606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相關資料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2月2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166606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）下載。

線

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潘小姐（電話：02-7736-5726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2/23 13:33:0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人事室　收文:110/12/23
1100004451　有附件